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 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趋势领航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158
交易代码	5191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1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0,105,778.92份
投资目标	把握整体市场和行业中的趋势机会,精选具有盈利增长趋势以及股票价格趋势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净值的持续、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策略,深入分析并积极跟踪驱动股票市场、债券市场、行业板块、公司股价形成上升趋势的根本性因素,通过前瞻性地把握市场中存在的趋势机会,完成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行业配置、债券类属品种配置以及投资组合的最终构建。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预期风险中等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3,496,377.63
2.本期利润	-421,361,651.7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49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66,246,855.3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91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记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75%	3.34%	-22.79%	2.67%	1.04%	0.6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9月11日至2015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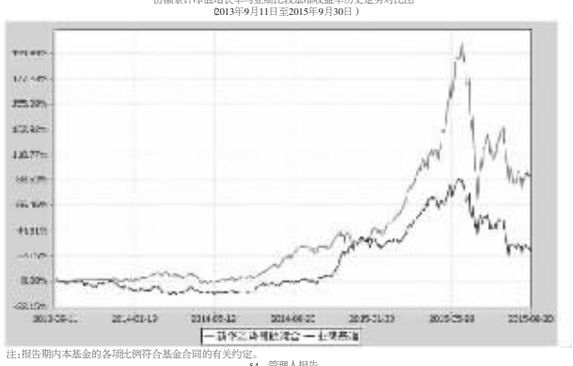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崔建波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3-09-11	-	20	经济学硕士,历任天津中融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研究员、中银万国天津侨楼营业部投资经纪顾问部经理、海融资讯系统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研究部、理财服务部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信托高级投资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投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境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3季度在市场流动性宽松和汇率贬值预期的影响下,上证指数从高点跌大跌幅达到45%,而创业板指数最大跌幅达到56%,基金维持较低仓位配置,虽然也在下跌,但表现好于同类基金。配置方面,偏防御板块和周期板块为主,重点配置医药生物、房地产、化工、机械设备、电器设备、银行、计算机、汽车等板块。9月中旬开始随着清理场外配资逐步进入尾声,人民币贬值预期降低,市场逐步企稳,基金小幅增加仓位配置,目前,整体仓位偏低,未来将根据对市场的提前预判及时调整仓位配置,根据市场热点、成长性以及估值,精选主题和个股。

4.5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91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75%,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22.79%。

4.6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预计4季度经济底部徘徊,难以出现明显改善,进出口增速低迷,消费平稳,基建和地产投资有望改善。美国9月非农数据大幅低于市场预期,短期加息可能性降低,年内最多加息1次,很可能不会加息,全球流动性仍然保持宽松格局。

4季度指数总体区间震荡行情,波动率将显著降低,4季度我们认为先涨后跌概率更大,看好4季度初的反弹行情,不排除十八届五中全会后指数再次出现回调,但回调难以再创新低,总体市场风险可控。

4季度我们先看好4季度初反弹的主题投资机会,随时跟大催化剂就是十三五规划,目前去杠杆接近尾声,人民币贬值预期弱化,前期个股超跌,近期政府稳定股市意愿强,提供了较好的反弹时间窗口。4季度初建议重点关注主题投资和超跌股,建议关注:十三五规划、新材料、互联网4+、工业4.0、基础检测、核电、信息安全、电改、油气改革、迪斯尼、东北振兴等。五中全会后,3季报也接踵完成,市场会对个股、板块全年业绩有更好的把握,届时有业绩的股票将迎来大分化行情,可概选真成长公司进行战略配置。五中全会后我们对市场态度偏谨慎,经历前期主题投资、估值修复后,市场催化剂减少,获利盘有回吐可能。年底IMF对中国的SDR表决能否通过很关键,如果通过将会短期刺激市场上涨,但如果没有通过,市场可能迎来较大调整,彼时我们建议配置优质成长股和低估值白马股,包括金融、中字头、食品饮料、医药、餐饮、环保、新能源汽车、离套产业链等板块龙头个股。12月美联储议息会议很重要,我们将密切关注。

4.7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40,298,017.43	59.59
	其中:股票	940,298,017.43	59.5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6,630,160.79	40.34
7	其他资产	1,050,611.83	0.07
8	合计	1,577,978,790.0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6,520,750.00	0.42
B	采矿业	29,645,797.34	1.89
C	制造业	569,767,388.30	36.3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9,076,607.70	1.86
E	建筑业	8,412,089.52	0.54
F	批发和零售业	43,977,984.00	2.8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637,643.00	1.13
H	住宿和餐饮业	5,423,000.00	0.35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5,263,861.40	3.53
J	金融业	43,168,103.87	2.76
K	房地产业	93,675,687.30	5.9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069,500.00	0.2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555,000.00	0.2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817,000.00	0.82
S	综合	17,287,605.00	1.10
	合计	940,298,017.43	60.04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22	昆药集团	1,309,900	39,244,604.00	2.51
2	600028	中国石化	5,565,991	26,382,797.34	1.68
3	000002	万 科A	2,050,000	26,096,500.00	1.67
4	600486	扬农化工	780,379	19,119,285.50	1.22
5	600079	人福医药	1,250,000	18,862,500.00	1.20
6	600476	湘邮科技	654,300	16,350,957.00	1.04
7	002112	三变科技	1,176,923	16,135,614.33	1.03
8	000779	三毛派神	1,167,000	15,847,860.00	1.01
9	600213	亚星客车	1,580,000	15,152,200.00	0.97
10	600128	弘业股份	1,252,400	14,602,984.00	0.9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股指期货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中尚无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81,516.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5,560.34
5	应收申购款	253,534.8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50,611.8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的可转换债。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112	三变科技	16,135,614.33	1.03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2	000779	三毛派神	15,847,860.00	1.01	筹划重大事项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90,991,626.8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99,363,636.6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70,249,484.5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0,105,778.9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未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未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经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决议,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名称变更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号办公楼第19层",公司股权结构等事项未发生变化。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签订的全部合同、协议及全部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为符合2014年8月8日起实施的《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关于不同基金类别所适用投资比例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5年8月4日起基金类别变更为混合型基金,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相应修订。变更基金类别不涉及基金合同的事项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亦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变化,依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变更修订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三)《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五)《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六)更新的《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七)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八)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九)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 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972
交易代码	00097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9,050,711.40份
投资目标	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净值下行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人提供长期稳定的绝对回报。
投资策略	投资策略的选择,本基金将兼顾下行风险控制和收益获取。在资产配置策略方面,主要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通过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以控制基金资产整体风险。在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把握主题投资、趋势跟随及绝对收益三个核心,主题投资策略以选择主题类板块为主要投资标的进行投资;趋势跟随策略以期在某行业或个股出现趋势性机会时,积极跟随其市场表现;绝对收益策略以类套利策略为目标,以期获取稳定的绝对回报。在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综合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策略、杠杆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及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在获取稳定收益的同时,降低基金资产净值整体的波动性。
业绩比较基准	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预期风险中等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9,171,045.42
2.本期利润	-59,823,946.3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13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5,500,000.9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6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记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自2015年4月10日成立,至2015年9月30日按露日未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43%	3.06%	-16.99%	2.01%	-5.44%	1.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4月10日至2015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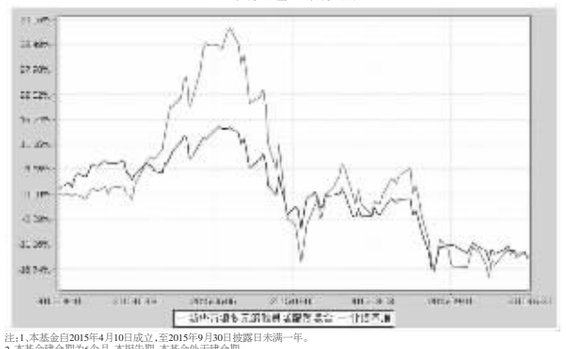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自2015年4月10日成立,至2015年9月30日按露日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资兴振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安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财富金3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04-10	-	8	经济学硕士,8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北京城市系统工程研究中心研究员,资兴振先生于2007年9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后负责研究煤炭、电力、金融、通信设备、电子和有色金属等行业,担任过策略分析师、债券分析师。现任新华鑫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安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财富金3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投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境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决议,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名称变更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号办公楼第19层",公司股权结构等事项未发生变化。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签订的全部合同、协议及全部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三)《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五)《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六)《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七)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八)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九)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核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新华鑫安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 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鑫安保本一号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167
交易代码	51916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6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8,791,903.98份
投资目标	综合运用投资组合保险策略,严格控制风险,在为投资人提供投资金额安全保证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采用可变比例组合保本策略(VPPI,Variable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在保本周期内,基金管理人将严格依据所选择的量化策略模型对固定收益资产和风险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动态优化调整,以达到保本和锁定部分收益的目的。同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依据与担保人或保本义务人签订的风险管理协议,对基金资产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并适时调整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1%)×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积极配置的保本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当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非保本的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保证人	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307,807.81
2.本期利润	-2,432,117.2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58,084,009.3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8%	0.27%	1.35%	0.01%	-1.63%	0.2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鑫安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6月18日至2015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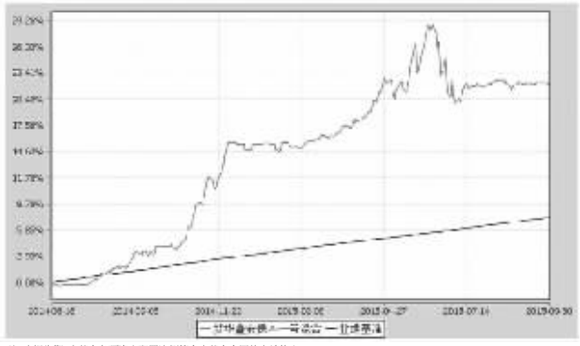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3.3 其他指标
本基金报告期无其他指标披露。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姚秋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阿里一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阿里一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财富金3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阿鑫一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4-08-07	-	2	经济学博士,注册金融分析师,历任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投资银行部从事投资研究工作、中国工商银行资产管理部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4年4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新华阿里一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安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财富金3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阿鑫一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资兴振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财富金3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4-06-18	-	8	经济学硕士,8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北京城市系统工程研究中心研究员,资兴振先生于2007年9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后负责研究煤炭、电力、金融、通信设备、电子和有色金属等行业,担任过策略分析师、债券分析师。现任新华鑫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安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财富金3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鑫安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鑫安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投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境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三季度,经济数据维持低迷状态,通胀压力经历短暂抬头后再度趋于回落,汇率出现阶段性贬值后再度企稳。三季度的股市去杠杆过程较为剧烈,市场悲观情绪蔓延。宏观环境的低迷和风险偏好的下降,导致市场缺乏整体性机会。大类资产方面,我们降低了股票仓位,相应增加了短久期债券及类现金资产的持仓。股票方面,我们力图在市场大幅下行后着力抽捡具有高安全边际品种,但盈利的下行致使很多行业仍处于高估状态,我们主要关注本身基本面良好、并能够顺应新经济趋势的转型类个股和低估值蓝筹品种,坚决回避单纯靠描绘愿景获取投市场的题材类个股;债券方面,我们在控制组合整体久期的同时,争取获得一定的票息收益。总体而言,我们在整个三季度一直处于防守态势之中,将控